**采购需求**

**（仅供参考、以采购文件为准）**

**前注：**

1.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有关工作的通知》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下列采购需求中：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核心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

4.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说明与要求 |
| 1 | 付款方式 | 合同生效，具备实施条件，且成交供应商提供等额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款的50%作为预付款；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款。 **注：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书面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项目验收合格后付清合同款。** |
| 2 | 供货及安装地点 | 肥东县境内，具体以采购人指定地点为准 |
| 3 | 供货及安装期限 | 合同签订后60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
| 4 | 质保期 | 验收合格后5年 |

**二、货物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备注** |
| 1 | ▲太阳能路灯 | 3212盏 | 工业 | / |

**三、主要部件及辅材技术参数要求（下述相关参数引用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  |  |
| --- | --- |
| **主要部件名称**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 灯具 | 1.灯具功率：40W（±5%）。  2.采用铝合金压铸灯壳，抗风抗冲击、耐高低温工作；高流明、低光衰、长寿命LED光源，单颗光源一瓦，整灯光效≥190LM/W，显色指数≥80，灯具具备在65℃高温、-20℃低温环境下正常工作，灯具6000小时光通量维持率≥98%，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LED芯片结温温度≥100℃。  3.发光透镜采用一体化高透亮高聚光整体透镜，20年不变色，发光角度160°。 |
| 锂电池 | 1.太阳能路灯电池规格型号：太阳能路灯锂电池，电压10.8V（±5%），容量45AH（±5%），每天亮灯8-10小时，阴雨天6-7天。  2.选用磷酸铁锂材料低内阻低自放电率锂电池，电池集成在灯具里，工作电压10.8V（±5%）；电池组具备电感式能量转移式主动均衡功能，主动均衡能力≥2A，均衡电压精度≤0.1V，15A电流抗过载能力，500小时自放电率≤5%，2000次循环测试容量≥85%，具有长循环充放电周期、防短路保护等功能，电芯的安全充放电倍率≥1C，具备在65℃高温、-20℃低温环境下正常工作，使用寿命达到5年以上。 |
| 路灯灯杆 | 1.灯杆高度7米，灯杆材质为Q235碳钢，灯杆采用圆锥单臂灯杆，上口径≥60mm，下口径≥160mm，灯杆壁厚≥3.0mm。灯杆底盘≥260×260×12mm。  2.灯杆采用热浸镀锌内外表面防腐处理，喷塑厚度200um，表面应光滑美观。灯杆具备盐雾试验300小时无腐蚀，结构强度满足Q235材质国标要求和36米/秒抗风载荷要求，灯杆焊接无缝隙，探伤II级及以上，屈服强度≥235N/mm²，抗拉强度≥370N/mm²，使用寿命15年以上。  3.灯杆喷塑反光漆，具体由中标人统一确定。 |
| MPPT控制器 | 1.太阳能路灯控制器采用120W充电功率，40W放电功率，MPPT最大功率点充电方式，采用95%以上高转换效率电路设计，1%以内自身低放电率损耗，控制器具备在65℃高温、-20℃低温环境下正常工作，具备过充和过放保护、防反接、充电涓流保护、欠压保护、过压保护、短路保护、防水保护，控制器自身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  2.控制方式：采用光控、时控方式控制，全天候无人值守。 |
| 光伏组件 | 1.单晶硅太阳能组件功率120W（±5%），采用A级电池片，光伏组件转换率≥22%。  2.采用阳极氧化铝边框，机械强度高，具备36米/秒抗风载能力；湿冷湿热、热斑耐久、室外暴露试验后功率衰减小于5%，组件整体耐盐雾≥300小时无腐蚀，低辐照度功率≥20W，使用寿命20年以上。  3.输出采用硅胶密封防水，高可靠性多功能接线盒，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可适应各种复杂恶劣气候条件下的使用。 |

|  |  |
| --- | --- |
| **辅材**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 基础辅材 | 1.基础使用C25混凝土浇筑，路灯预埋件采用Q235材质的钢筋，预埋件由4根直径16mm钢筋和箍筋焊接成钢筋笼，具备一定耐盐雾腐蚀性能，凼尺寸600×600×1000mm,钢筋笼高度750mm。  2.太阳能灯具连接线RVV-2×1.5国标铜芯线 |
| 路灯标牌 | 路灯标牌采用铝合金材质，彩色丝印工艺制作，铆钉固定于灯杆1.5米处，标牌内容包含项目名称、路灯编号、业主单位、施工单位、保修期限、联系方式、路灯报修二维码。 |

**四、报价要求**

本项目采用总价报价，投标人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有内容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成本、材料费、交通费等一切费用），采购人后期不再追加任何费用，投标人报价时应综合考虑报价风险。

**五、其他要求**

1. 采购人随机抽取产品检测,以各乡镇为单位抽检一套（300盏以上二套）；
2. 主要部件经检测不合格（锂电池、光伏板、灯具等），采购人要求中标人更换整改，根据整改情况有权决定是否支付剩余工程款；
3. 提供操作和维修培训；路灯件及安装设施质保期为5年；
4. 灯基浇筑好后要覆盖养护；

5、合同签订后15日内向采购人提供所有认证证书、检验报告和承诺响应的证明材料的原件，若出现虚假响应、材料不实等情况，将上报肥东县财政局依法处理，引起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六、验收要求**

1、安装标准：符合国家有关安全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本项目安装施工内容允许专业分包，中标人可将安装施工内容分包给具备相应资质的企业实施，本项目在安装及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

2、验收标准：产品验收：应与采购文件要求一致，所有路灯主材均贴有相应的产品铭牌，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路灯整体效果美观实用，要符合采购人要求。

项目验收时，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验收小组应严格依照采购文件、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